

证券代码：300287

证券简称：飞利信

公告编号：2023-062

##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明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吴明进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吴明进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10-62053775、010-62058123

传真：010-60958100

电子邮箱：phls@philisense.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 2 号飞利信大厦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 日

附件：

### 吴明进女士简历

吴明进，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2 年获得工学学士学位。2007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设计咨询部担任部门经理职位；2013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担任部门经理职位；2016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智能会议业务中心担任总经理职位。2023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吴明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